

A

大會，

深信爲求人類之生存，實有使核武器競賽立即停止之必要，
復按其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二四五六 D（二十三）及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決議案二六〇二 A（二十四），

欣悉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及美利堅合衆國仍在繼續
進行關於限制攻擊性及防禦性戰略核武器系統之雙邊談判，

深信倘核武器國家現在採取步驟，停止發展新核武器，則
此種談判迅速成功之可能性當可增加，

促請核武器國家政府促成核武器競賽之立即停止，並停止
對一切攻擊性及防禦性核武器系統進行試驗及部署。

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七日，
第一九一九次全體會議。

B

大會，

鑒於一切國家無分軒輊均有不可剝奪之權利，爲和平目的
從事研究、生產及使用原子能，

深悉鈾素富集方面新技術之發展，

認爲此等新技術之發展可能有助於促進原子能之和平用途，
復認爲如不對此等新技術施用有效保防辦法，則有用於軍事
目的之虞，

備悉國際原子能總署正依防止核武器蕃衍條約之規定從事
研究防範辦法，

二 請國際原子能總署同時注意對鈾素富集新技術所需之
保防辦法；

三 復請國際原子能總署將對審議該問題情形向大會第二
十六屆會具報。

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七日，
第一九一九次全體會議。

C

大會，

覆按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決議案二六〇二^B（二十四），

並覆按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一七二二（十六），
其中歡迎一九六一年九月二十日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與
美利堅合衆國所提關於裁軍談判議定原則之聯合聲明，³

再度重申聯合國實現普遍及徹底裁軍之責任，此事實爲今
日世界所面臨之最重要問題，

念及業已宣佈一九七〇年代之十年期間爲裁軍十年，

業已審議荷蘭⁴代表團於一九七〇年二月二十四日及義大利⁵
代表團於一九七〇年八月十九日分別向裁軍委員會會議所
提關於綜合裁軍方案之工作文件，以及墨西哥、瑞典及南斯拉
夫代表團⁶於一九七〇年八月二十七日向該會議所提綜合裁軍
方案之草案，

3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六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十九，文件
A/4879。

4 裁軍委員會正式紀錄，一九七〇年補編，文件 DC/233，附
件 C，文件 CCD/276。

5 同上，文件 CCD/309。

6 同上，文件 CCD/313。

並已考慮該會議及第一委員會進行辯論時就綜合裁軍方案問題所表示之意見，

一 促請裁軍委員會會議多多努力，以期從速實現各種裁軍措施；

二 讚許在裁軍委員會會議所提各種重要且有建設性之文件與意見，包括荷蘭代表團於一九七〇年二月二十四日，義大利代表團於一九七〇年八月十九日所提關於綜合裁軍方案之工作文件，及墨西哥、瑞典與南斯拉夫代表團於一九七〇年八月二十七日所提綜合裁軍方案之草案，對於愛爾蘭、墨西哥、摩洛哥、巴基斯坦、瑞典及南斯拉夫於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一日在大會所提綜合裁軍方案⁷亦表嘉許；

三 建議裁軍委員會會議於繼續工作及談判時計及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一日所提綜合裁軍方案⁷以及業已提出或今後提出之其他裁軍建議。

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七日，

第一九一九次全體會議。

二六六二（二十五）．化學及細菌（生物）武器問題

大會，

鑒及國際社會對化學及細菌（生物）武器方面之發展日益關切，

覆按其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二四五四 A（二十三）及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決議案二六〇三 B（二十四），
業已審議裁軍委員會會議報告書，⁸

⁷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五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九十三及九十四，文件 A/8191。

⁸ 裁軍委員會正式紀錄，一九七〇年補編，文件 DC/233。